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公司”）2015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对智光电气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8 号”《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503,086 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33 元。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141,6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5,770,361.00 元。此次募集资金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5038500108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04.3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7.28 万元，使用 3,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运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 1,000.00 万元。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1,196.7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67.54 万元，使用 2,400.00 万元闲置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2949018800004760	4,981,125.10	-
合　计		**4,981,125.1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投资项目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并业经批准。根据该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时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及广发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分别存入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专用账户 441162949018800004684、441162949018800004836 及 441162949018800004760，其中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专用账户 441162949018800004684、441162949018800004836 募集资金在使用完毕后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577.0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6.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01.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岭南电缆银行贷款 7,000.00 万元	否	7,000.00	7,000.00	-	7,004.61	100.07	-	-	不适用	否
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5,577.04	5,577.04	1,196.71	2,796.40	50.14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577.04**	**12,577.04**	**1,196.71**	**9,801.01**					
超募资金专户储存		-	-	-	-					
合计		**12,577.04**	**12,577.04**	**1,196.71**	**9,801.01**					
差异原因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根据“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具体实施进展情况，为适应技术发展需要，核心技术路线进一步改进，工艺进行升级和优化，研发对设备的选型带来更高的要求。在保证技术可靠性的基础上，考虑核心技术路线改进以及新设备定制、采购等因素影响，同时结合市场的需求适当调整安排项目进度。基于以上原因，公司及岭南电缆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将“岭南电缆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完工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17 年 5 月 1 日延期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述延期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①2016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岭南电缆使用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岭南电缆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岭南电缆已于 2017 年 3 月将 3,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②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岭南电缆可使用不超过 3,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使用 2,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①2016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岭南电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 4,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购买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公告。 ②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岭南电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子公司岭南电缆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购买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岭南电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按募投项目及用途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配套融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配套融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配套融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

智光电气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2017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李晓东　　成　燕　　武彩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4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